

黃鐘國樂考級 興趣組 簡章

主辦：臺灣音樂教育學會 承辦：台北民族樂團、仙后座箏樂團

壹、考試項目：

古箏 琵琶 柳琴 阮咸 揚琴 高胡 二胡 中胡 笛子 洞簫 嗩吶 笙

貳、考試級數：

一、每一項目共十二級，目前僅公佈第一級至第十級曲目。

二、每一次只能報考一級，第二級至第六級可以跳級。

參、考試辦法：

一、指定曲、自選曲均可看譜演奏。

(一) 循級

指定曲：每級一首。

自選曲：第一級至第六級：自選曲目中任選一首演奏。

第七級至第九級：自選曲目中任選二首，現場抽一首完整演奏。

第十級至第十二級：自選曲目中任選三首，現場抽一首完整演奏。

(二) 跳級

未通過較低之級數，直接報考第二級至第六級之任一級數者，稱為「跳級」。

只能跳第二級至第六級之任一級。

指定曲：該級指定曲。 自選曲：從該級自選曲目中任選二首演奏。

二、考試曲目同原考級。

三、版本規定

所有曲目不限版本，但必須使用正版的出版品，封底需有考生簽名，進入考場後請先給試務人員檢驗，若是借來的或影印的樂譜，將被禁止使用。

肆、考試重點：

1. 音準
2. 節奏
3. 速度
4. 力度
5. 音色
6. 流暢與完整性
7. 音樂性與詮釋能力
8. 台風 (服裝、儀容、姿勢、禮節等)

伍、考試通知：

報到通知書將於考試前 14 日寄出，若於考試前 5 日未收到者，請來電洽詢。

洽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11:00~17:00 電話：(02) 2272-1359/1439

傳真：(02) 2272-1482 E-mail:chmu8647@yahoo.com.tw

註：「准考證」為當天領取，主辦單位僅以掛號寄發報到通知書。

陸、報名資格：

不限國籍、學歷、年齡以及性別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郵遞報名

1. 報名表（務必詳細填寫每一欄位）

2. 報名費繳款方式共有以下三種（任擇一即可）：

- (1) 購買郵政匯票，抬頭請寫「台北民族樂團」。
- (2) 銀行匯款（請務必附上匯款單收執聯影本）
- (3) ATM 轉帳（請務必附上交易明細表影本）

① 銀行名稱：華南商業銀行 汐止分行，戶名：台北民族樂團
ATM 轉帳銀行代號：008 帳號：168-20-027788-5

② 銀行名稱：中國信託銀行 重慶分行，戶名：仙后座箏樂團
ATM 轉帳銀行代號：822 帳號：142-540-016-328

3. 回郵信封請貼足掛號郵資費 25 元，並以正楷於回郵信封上，

填寫考生（或收件人）之姓名、住址以及郵遞區號。

4. 請附上最近三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照片 2 張，一張黏貼於報名表
左上角照片黏貼處，另一張則浮貼於報名表上即可。

5. 將上列所有報名資料一併裝入信封，請郵寄至：

220 板橋郵政 7-38 號信箱 王瑞裕 老師 收

二、考級現場報名（限預報下一場，不可於考試當天現場報名當天場次）

1. 新考生繳交資料與郵遞報名相同。

2. 當天考試通過之舊生，於服務台預報下一級考區，繳回當天准考證上之照片，
報名表僅需填寫現場工作人員勾選之部份即可。

捌、報名費用：

一、循級者

第一級	第二級	第三級	第四級	第五級	第六級	第七級	第八級	第九級	第十級	第十一級	第十二級
700 元	800 元	900 元	1000 元	1100 元	1200 元	1300 元	1400 元	1500 元	1600 元	1700 元	1800 元

二、跳級者（跳級者加收該級費用 1/2，只能跳第二級至第六級之任一級數）

跳第二級	跳第三級	跳第四級	跳第五級	跳第六級
1200 元	1350 元	1500 元	1650 元	1800 元

玖、考試結果：

- 一、考試結束後，考生須留至試場內等候，領取准考證、評語單及成績。
- 二、通過考試者，現場核發證書。
證書上分別註明考生姓名、樂器級數、等第、日期以及證書字號。
- 三、等第成績分為特優、優等、甲等、合格。
- 四、補考與不合格者僅發給准考證及評語單，不核發證書。
- 五、補考者應於6個月內補考完畢。(離島不在此限)

拾、其他費用：

- 一、租琴費：欲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樂器者(限揚琴及古箏)，使用費50元整。
請與報名費一併繳交，並註明於報名表中。
- 二、延滯金：每日以10元計算。
- 三、補考費：補考者請至服務台修改報名表，註明考場及時間，並繳交補考費用，
為原報名費之1/2費用，但限6個月內完成補考。
- 四、證書補發費：申請證書補發者，須繳交行政郵雜費100元整，請填寫考生姓名、
樂器級數、考區與考試日期，並詳填收信人及地址。
- 五、索譜：「考級曲目」中有註記「※」者，請附索譜清單與回郵信封向本團索取。
- 六、臨時更改組別費：欲轉考另一組別之考生，若於考試當天，才告知本團更改組別，
請向服務台登記並須酌收行政郵雜費50元整。
註：欲轉考另一組別之考生，若於考試前一星期通知本團，則無須繳交行政郵雜費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資料不齊全，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，報名費不予退回。
- 二、報名後，考區、樂器級數、曲目均不得於考試現場更改。
- 三、所有報名資料，請自行存底以便日後備查。
- 四、延期只限一次(期限為一年內)，且需填寫延期申請書以郵寄、傳真或e-mail辦理。
- 五、無故缺考者，視同自動放棄，恕不退費。
- 六、考試時，如因樂曲演奏時間過長，本團可限定演奏時間。
曲中反覆記號，則由考生自行決定是否反覆。
- 七、本團僅準備標準型制402揚琴、21弦纏弦箏。註：僅供考試用，無法提供練習用。
- 八、請勿帶有任何形式的伴奏。

轉組報考須知!!

原考級簡稱為「甲組」，興趣組簡稱為「乙組」。

兩組的跳級方式一樣，因此第一級～第六級的兩組間互轉，最沒問題了。

如果是循級轉進，還可以免跳級費。「甲組」轉進「乙組」也沒什麼問題。

例如：

通過第六級「甲組」可以轉考第七級「乙組」，但通過第六級「乙組」轉考第七級「甲組」可就不行了。